

证券简称：方大炭素

证券代码：600516

公告编号：2020—049

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7月3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的议案

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成，使得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化和为了有效提高对外投资决策效率，现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
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、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关于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公司定于2020年7月20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部分条款的议案》和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7月4日